

金乡县综合行政执法局

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由金乡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编制。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。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电子版可在“中国·金乡”政府门户网站（<http://www.jinxiang.gov.cn/index.html>）查阅或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金乡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联系（地址：山东省济宁市金乡县金乡街道北斗西街 2 号，联系电话：0537-8725567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2021 年以来，金乡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严格按照县政府关于政务公开的工作要求，调整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及时修订完善新龙县综合行政执法局相关制度，健全了政策解读、舆情回应、保密审查、信息发布协调、监督保障等相关配套制度，主动对照事项清单承担的政务公开事项，认真研究政务公开工作有关问题，及时更新相应栏目，确保常态化发布。2021 年，金乡县

综合行政执法局按要求及时公开政府信息公开信息指南、组织机构、工作动态、财政决算预算、重大项目信息等重要信息，积极稳妥地推进各项信息主动公开，发挥政府信息对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促进作用。2021年度，通过金乡县人民政府网站主动公开信息84条，其中法规文件19条，会议公开20条，规划计划3条，财政信息2条，公共服务1条，行政执法公示17条，行政处罚决定12条，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管9条，政务公开组织管理1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1年县执法局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件，无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案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所有信息发布前，局政策法规科对拟发布信息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以及其他法律、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进行保密审查。对不能确定是否可以公开的事项，报分管领导确定，防止发生泄密问题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我局按照上级部门的要求，积极配合县政务公开办，及时调整优化政务公开平台功能和栏目设置，方便群众查询相关信息。安排专人负责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确保信息及时准确上传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2021年，县执法局未设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，继续由局政策法规科、办公室、装备财务科、人事科兼职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972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		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
结果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
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
(六) 其他处理	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	结	其	尚	总	结	结	其	尚	总

维持	纠正	结果	审结		果维持	果纠正	他结果	未审结	计	果维持	果纠正	他结果	未审结	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，县执法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够及时有效完成，但仍存在一些不足。如信息公开形式需要不断丰富、公开的力度要进一步加大等问题。2022年，我局将继续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要求，进一步推动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规定贯彻实施，进一步丰富信息公开载体和形式，进一步提升工作人员业务水平，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公开透明度和依法行政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收费情况

2021年度，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，县执法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向申请人收取任何费用。

（二）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

2021年，县执法局按照政务公开的有关要求，多措并举做好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落实工作：一是加强组织领导，完善政务公开机制。局领导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，专门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的政务公开领导工作小组，定期召开专题会议，定期开展业务培训，使信息公开培训覆盖各部门，提高了各部门做好政务公开的业务技能；逐级落实责任，鼓励干部职工及时将工作中的新思路、新举措、新成效等工作动态以信息形式体现出来。二是严格审查制度，强化政务保密意识。严格审核政务公开内容，

确保信息的合法性、规范性和准确性，在政务信息公开前，按照有关规定，依法依规做好保密审查；严格按照“主动公开的一定公开、不予公开的坚决不公开、依法申请公开的按程序办理公开”的原则，落实保密责任，严把信息安全关，对保密信息进行分类，进一步把握“公开”与“保密”的尺度，不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的水平。三是及时发布信息，强化政务公开力度。明确责任分工，认真抓好落实，组织各部门对履行职责中获取的政务信息，依照相关法规明确公开属性，需要公开的及时公开，扩大政务信息公开的范围，及时发布工作动态，及时公开亮点、重点工作的实施情况、决策过程和决策结果，第一时间发布，保证信息及时、准确、有效。四是拓展公开渠道，全面回应社会关切。执法局还充分发挥政务网和微信公众号的作用，积极做好法律法规政策解读、年度工作报告、最新工作动态、依法行政与行政监督等内容的公开，方便广大市民进行了解和监督。